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COMPANY LIMITED 紛美包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68)

有關復牌情況的季度更新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紛美包裝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就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刊發的公告;(ii)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就復牌指引及有關復牌情況的季度更新刊發的公告;(iii)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二零二五年十月公告」)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提及交易(「重組」)進行的獨立調查(「特別調查」);及(iv)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及/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説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季度更新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有關復牌指引的最新發展。

特別調查情況

茲提述二零二五年十月公告,內容有關調查人就特別調查出具的獨立調查報告最終草案(「**報告**」)。報告及特別調查的主要調查結果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公告內公佈。

自特別調查結束後,本公司已採取若干行動,以解決報告中發現的本公司內部控制缺陷。該等補救行動概述如下:

- 1. 董事會已獲特別調查委員會通知,其現正敲定第二階段獨立調查的範圍,以調查報告中發現的相關事項,並按復牌指引的規定處理有關本集團管理層的誠信、勝任能力及/或品格的若干監管憂慮。於本公告日期,特別調查委員會尚未就第二階段調查的範圍或時間與任何調查人達成任何最終結論或訂立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及
- 2. 董事會已委任哲慧企管專才有限公司(「**內部控制顧問**」)對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政策及機制進行徹底及全面的審查,以適當解決任何已發現的缺陷。於本公告日期,內部控制顧問正進行審查工作。本公司將適時就審查進展發佈進一步公告。

有關尚未發佈財務業績的編製情況

董事會繼續積極與本公司核數師進行商討,並一直不斷努力,以解決任何未完成的審核工作並盡快完成對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的審核。本公司亦正在整理必要的資料及文件,並在編製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方面取得進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進展。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維持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紛美包裝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訓軍**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袁訓軍先生及李協達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王 姿婷女士、王瑛勵女士、蔡琛誠先生、袁啟堯先生及李惟謹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 事高頌妍女士、鄧本桐先生、蔡偉康先生及陳其先生。